

招 标 文 件

(服务类)

采购项目名称：陕西省尾矿库及非煤矿山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二期）升级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RTZB-2026-2025

陕西省应急管理厅

陕西瑞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7月07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瑞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陕西省应急管理厅委托，拟对陕西省尾矿库及非煤矿山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二期）升级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RTZB-2026-2025

二、采购项目名称：陕西省尾矿库及非煤矿山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二期）升级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采购包1：在陕西省尾矿库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二期）基础上，增加在线监测标准体系建设管理、离线设备时长分级响应、在线监测数据质量考核评定、预警分级响应、监测预警类型。同时对企业合规化管理、线上监管巡查考核、风险分级评定管理进行功能升级。具体见采购需求。采购包2：对陕西省非煤矿山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二期）进行功能提升，扩大监测预警范围、提升风险评估能力、优化事件协同处置能力、增加地下矿山井下人员精准定位数据对接及全省地下矿山生产作业人员监管等模块。具体见采购需求。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注册证照：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执业许可证，未提供的接受采购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进行相关信息的核实，并承担核实不到的后果；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2、信用证明：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开标时系统查询），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提供书面声明。

3、财务状况：提供2024或2025年度经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审计过的财务报告，或投标截止时间前90天内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注：①提供财务报告的，内容至少包括审计报告、附注。审计报告需具有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赋予的验证码。②提供资信证明的，必须提供资信证明全部页以及基本户信息（提供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提供基本银行账户信息复印件加盖公章）。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代替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4、纳税凭证：提供2026年1月1日至今至少一个月依法纳税的相关凭证(任意税种)；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成立不足一个月的提供将依法纳税的承诺书(格式自拟)。注：①零报税的提供申报成功的凭证。②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段为准。

5、社保缴纳凭证：提供2026年1月1日至今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凭证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凭证；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关证明；成立不足一个月的提供将依法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书（格式自拟）。注：①通过代缴方式缴存的，需提供链条完整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至少包括代缴方的缴存凭证、投标人向代缴方用于缴存社保的银行转账单据。②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带有社保机构公章的缴存凭证；提供银行交纳单据的，单据应显示社保缴存项（任一项）。

6、履约能力：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7、联合体形式：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采购包2：

1、注册证照：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执业许可证，未提供的接受采购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进行相关信息的核实，并承担核实不到的后果；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2、信用证明：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开标时系统查询），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提供书面声明。

3、财务状况：提供2024或2025年度经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审计过的财务报告，或投标截止时间前90天内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注：①提供财务报告的，内容至少包括审计报告、附注。审计报告需具有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赋予的验证码。②提供资信证明的，必须提供资信证明全部页以及基本户信息（提供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提供基本银行账户信息复印件加盖公章）。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代替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4、纳税凭证：提供2026年1月1日至今至少一个月依法纳税的相关凭证(任意税种)；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成立不足一个月的提供将依法纳税的承诺书(格式自拟)。注：①零报税的提供申报成功的凭证。②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段为准。

5、社保缴纳凭证：提供2026年1月1日至今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凭证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凭证；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关证明；成立不足一个月的提供将依法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书（格式自拟）。注：①通过代缴方式缴存的，需提供链条完整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至少包括代缴方的缴存凭证、投标人向代缴方用于缴存社保的银行转账单据。②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带有社保机构公章的缴存凭证；提供银行交纳单据的，单据应显示社保缴存项（任一项）。

6、履约能力：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7、联合体形式：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陕西省应急管理厅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208号

邮编：710006

联系人：陕西省应急管理厅经办

联系电话：029-61166718

代理机构：陕西瑞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30号合力紫郡A座2204室

邮编：710075

联系人：贾堃 水思楠 张晨 张岩

联系电话：029-88224132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2,160,000.00元 采购包2：1,84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采购包2：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11	投标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40,000.00元 采购包2保证金金额：30,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瑞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698207824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中标后5个工作日内缴纳合同价款的5%。 采购包2：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中标后5个工作日内缴纳合同价款的5%。
14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标准收取代理服务费。各包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一次性足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以转账或现金形式缴纳，转账信息向中标人通知。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2：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22	其他说明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陕西省应急管理厅和陕西瑞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陕西省应急管理厅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瑞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陕西省应急管理厅。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瑞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资格审查；
- （五）评标办法；
- （六）投标文件格式；
-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

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根据合同约定执行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 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 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 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 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 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 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 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 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 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 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 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 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2：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供应商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根据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采购包2：

根据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三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瑞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瑞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瑞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 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 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 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二)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 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 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 代理机构

联系人: 贾工 水工

联系电话: 029-88224132

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30号合力紫郡A座2204室

邮编: 710075

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 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 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 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 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采购包1：在陕西省尾矿库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二期）基础上，增加在线监测标准体系建设管理、离线设备时长分级响应、在线监测数据质量考核评定、预警分级响应、监测预警类型。同时对企业合规化管理、线上监管巡查考核、风险分级评定管理进行功能升级。 采购包2：对陕西省非煤矿山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进行功能提升，扩大监测预警范围、提升风险评估能力、优化事件协同处置能力、增加地下矿山井下人员精准定位数据对接及全省地下矿山生产作业人员监管等模块。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2,16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2,16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1	尾矿库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升级	1.00	2,160,000.00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否	否	否	否	否

采购包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84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84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1	非煤矿山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升级	1.00	1,840,000.00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否	否	否	否	否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一、项目概况 陕西省尾矿库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二期）主要建设内容为实现全省全部尾矿库基础信息、监测数据及监控设备数据统一接入归集，完成与国家部级系统互联互通，并配套建设完善综合监测、智能评估、精准预警、动态研判四大核心功能。系统通过搭建综合监测体系，对全省尾矿库监测监控数据、设备运行状态及预警数据进行集成分析，实现安全风险监测预警可视化展示；优化升级风险指数分析与固有属性评估模型，建立四级风险动态评估机制，提升全域尾矿库风险综合评估能力；构建专业化风险预警模型，实现风险预警自动生成、智能推送及处置闭环管理；依托调洪演算风险分析功能，完成尾矿库安全风险动态综合研判，全面构建起覆盖全省、智能精准、动态可控的尾矿库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体系。 系统利用物联网关采集设备，依托互联网专线采集尾矿库企业的视频监控图像和在线监测数据。尾矿库企业通过在线监测系统采集降雨量、浸润线、库水位、内部位移、干滩长度等监测数据，滩顶放矿处、排水管道、排洪设施、库水位尺、坝面等关键部位视频通过超融合物联网应用系统上传至陕西省尾矿库安全生产监测预警系统，数据存储至尾矿库专题数据资源池，资源池中包含气象、水利、地质灾害、三维倾斜摄影等数据，供省厅用户、地市用户、县区用户、其他用户（企业用户等）进行数据查看及监管。再通过数据交换系统将其接入应急管理部的应急管理大数据应用平台 现有系统运行环境:银河麒麟V10；数据库类型：KingbaseV9, tongrds；开发环境：jdk8+vue+springboot。 本项目在陕西省尾矿库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二期）基础上，增加在线监测标准体系建设管理、离线设备时长分级响应、在线监测数据质量考核评定、预警分级响应、监测预警类型。同时对企业合规化管理、线上监管巡查考核、风险分级评定管理进行功能升级。

2		二、功能要求 （一）新增自动化监测范围 新增在线监测数据类型。（新增浊度、渗流量、滩顶高程、外坡比、排水井垂度、预警广播等设备类型）。同时，优化系统监测设备与视频监控的命名规范） 新增应急广播系统建设。（通过接入企业端应急广播系统，构建全省尾矿库应急联动时效。实现在线安全监测预警广播联动及应急响应反馈功能，提升监管部门应急广播叫应能力） 新增各监测的阈值设定与审核功能。（阈值由企业设定，审核权限归属于省厅运维单位） 新增在线监测人工置数功能。（自动生成自动监测与人工监测数据的比对结果，并为企业端提供报表打印功能。针对差值过大的测项发出提醒） （二）新增在线监测数据评测及优化预警模型 新增尾矿库在线安全监测数据的完整性、可靠性分析判定功能。自动生成企业端日、月、季、年度数据分析报告。优化各级安全生产报告。为尾矿库安全监测和行政执法提供可靠依据，同步提升全省尾矿库信息化监管能力和执法能力。 优化预警模型，借助预警模型自动匹配位移监测预警模型，并依据《尾矿库安全规程GB39496》中5.5.4章节修订预警触发逻辑，完善预警模型逻辑。 （三）新增合规化管理功能 新增安全许可证管理模块。（着重实现安全许可证证件的自动识别、证件管理以及临期提醒功能） 新增企业人员管理模块。（将持证人员划分为特种作业、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专职技术人员三个类别。为每个类别限定专业方向，并结合《安全生产法》规定的人员数量与专业要求，实现自适应评判。增设人员单一限定机制，人员发生变动时需进行审核解绑） 新增非煤矿山企业尾矿库“三同时”履行情况的相关文件电子化合规化管理。（重点落实调洪演算、稳定性分析、安全评价等阶段性文件的时效提醒） 新增线上巡查考核模块。依据各级监管部门及尾矿库企业对在线监测系统使用情况及线上问题处置情况进行综合统计及量化考核，丰富提醒功能，助力全省尾矿库监管效率提升。 （四）现有功能优化升级 新增气象数据地图区域展示，依托GIS地图，实时动态展示已对接的全省气象数据。同时对尾矿库重点风险区域及气象灾害进行主页面动态显示和提醒功能。 优化基础信息管理功能。（在基础信息填报环节，采用分类表单，尽量引导填写，针对重点项增设必要提示。增添统一的表格统计导出功能） 对系统展示功能予以优化。（涵盖调整首页区域与流域等的展示形式、进行数据统计分析以及业务应用功能的划分等内容）。
---	--	---

3		三、技术要求 （一）性能要求 具有容错容灾和备份机制，每年平均故障时间要少于7小时，支持不少于500个用户的同时在线，初始加载渲染的响应时间不超过1秒，完成加载渲染的时间不超过3秒。 企业端至省级平台数据传输时延不大于30秒。 系统支持最大16路视频同时浏览功能。 （二）稳定性要求 系统软、硬件体系架构的设计应充分考虑安全性和可靠性，使系统能够连续、高效、不间断运行（7*24小时），保证用户随时进行访问。 应制定明确的应急恢复策略，并具备基于此策略的高可用性解决方案。对于一般故障，应保证出现故障后十五分钟内恢复系统正常运行。应制定数据库备份策略，有详细的数据备份计划，保证数据不会丢失或损坏。 （三）安全要求 系统部署在陕西省政务云平台，部署实施工作由项目实施单位承担，陕西省应急管理厅负责协调资源申请等相关工作。 （四）信创合规要求 严格遵循国家信创战略要求，全面采用国产化技术路线，核心软硬件（含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须纳入国家信创产品目录，通过适配测试及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确保全栈自主可控、安全合规 （五）技术资料 版权归采购方所有。所有源码（未加密，可运行）及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需求、设计、部署、测试、联调、培训、运维等）按采购方要求执行，项目验收时需提交所有的源码及项目过程中产生的所有文档、资料。
4		四、其他要求 1.质保期：验收合格后5年。

采购包2：

标的名称：非煤矿山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升级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一、项目概况 陕西省非煤矿山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二期）分为政府端、企业端、移动端APP三类业务使用端口。省厅统一部署物联网关，汇聚接入矿山气体浓度、边坡位移、地压变形、人员位置等实时监测数据及重点区域视频监控画面，数据经标准化清洗治理后纳入非煤矿山数据仓库，整合存储矿山基础信息、实时监测、视频监控、人员定位、隐患台账、证照资质及外部专题数据。 政府端构建综合展示、风险预警、日常巡检、隐患管理、证照管理、数据查询、考核评估、视频监控、资讯通知、系统管理等功能模块，依托全域一张图总览全省矿山安全态势，实现矿山联网在线监测、多维数据精准检索执法、远程可视化监察与分级权限管控。 企业端配置综合看板、矿山概览、监测设备管控、隐患整改、报备管理、风险预警、任务工作台模块，集中归集企业安全生产核心指标与全量档案资料，形成设备监测、隐患治理、预警处置全流程闭环管理。 移动端与PC端数据实时同步，覆盖矿山信息查询、风险预警处置、隐患现场核查、报备事项审核等场景，支撑一线现场即时协同作业。 系统面向省、市、县三级监管部门及非煤矿山企业，提供数据查阅、风险预警处置、线上协同监管一体化服务，并按照国家统一数据交换规范向上对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综合应用平台，实现部省纵向数据互通共享。 现有系统运行环境：银河麒麟V10；数据库类型：Apache Doris、达梦数据库v8、海量数据库Vastbase G100；开发环境：SpringBoot、Vue前后端分离架构。 本项目对陕西省非煤矿山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二期）进行功能提升，扩大监测预警范围、提升风险评估能力、优化事件协同处置能力、增加地下矿山井下人员精准定位数据对接及全省地下矿山生产作业人员监管等模块。
		二、功能要求 （一）物联网关适配改造及数据接入 对130套物联网关进行适配改造，全面适配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综合司《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感知数据接入规范（试行）》《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感知数据接入规范（试行）》等规范要求，以实现全省重点非煤矿山视频监控、监测数据和井下人员定位数据、告警数据与省厅平台规范接入。 同步完成130座矿山基础信息和设备信息维护。 按照国家现行规范标准，重新接入130座非煤矿山基础信息、监测、监控、人员定位等重点数据。 130个物联网关分布：安康市25个、宝鸡市24个、汉中市20个、商洛市33个、铜川市10个、渭南市12个、咸阳市6个。网关升级后，根据当前矿山生产建设状况进行调整安装 （二）新增地下矿山井下人员精准定位数据对接模块 开发兼容UWB、5G、Wi-Fi6等主流高精度定位技术的通用数据对接接口，制定统一的数据编码、传输格式与接口标准，适配不同厂家、不同型号的企业端定位设备系统，确保所有已建设企业均可按标准实现数据上传。 对企业上传的原始定位数据（人员身份、实时位置、行动轨迹、预警信息、设备状态等）进行清洗、转换、校验与标准化处理，消除数据格式差异，确保数据可在省级平台集中汇聚、统一展示。 在政府端平台设置专属板块，实现全省地下矿山井下人员管控情况一屏总览，支持按矿山名称、区域精准查询，实时展示单矿井下人员总数、分布、身份、行动轨迹，实现人员位置与井下巷道图精准匹配，重点区域人员动态实时监控。 设置统一预警规则，实现超员、入井超时、限制区域、求救预警接入，建立省、市、县三级分级推送机制，预警信息同步推送至属地监管人员与企业责任人，对预警信息建立处置台账，实现“发现—推送—处置—销号”全流程闭环跟踪。

实时监测企业端定位系统设备运行状态，对数据上传中断、设备故障等情况自动提醒；建立加密数据存储机制，实现定位数据长期存储、历史追溯、防篡改，历史轨迹数据存储不少于1年，为执法检查、应急处置提供数据支撑。

（三）新增全省地下矿山生产作业人员监管模块

建设全省地下矿山生产作业人员档案库，通过企业端收集并汇聚全省地下矿山作业人员信息，建立统一电子档案，涵盖人员基本信息、培训记录、证件信息、保险缴纳情况等核心要素，实现下井人员底数清、情况明。系统自动依据档案信息判断人员下井资质，对资质不合规的人员，提前向矿山发出预警提醒；若该人员实际下井，系统直接返回资质不合规的判定结果，从源头把好人员资质关口。

建立地下矿山井口通行记录，统一汇聚各矿山企业上传的人员定位入井数据，涵盖人员身份、通行时间、通行方向、认证方式等关键信息，形成全省统一的井口通行数据集。支持多维度数据查询与导出，自动生成全省下井人员信息记录，为监管分析提供完整、可追溯的数据基础。

实现井口唯一性校验，通过比对矿山上传的入井抓拍人脸照片，系统自动提取人脸特征并与人员档案进行比对，联动定位卡信息实现“人、卡、档”三重一致性核验，对身份不符、人卡不一致等异常情况自动告警，解决矿山自行操控井口闸机、放行无资质人员下井的问题。

实现排班人员入井校验，矿山企业定期更新下井作业人员排班计划。系统依据排班计划，结合人员入井通行数据，自动校验实际入井人员是否与计划相符。若出现不在排班名单中的人员、超定员入井等违规情况，系统立即触发违规告警，自动记录告警信息，并将告警信息推送至监管侧及矿山企业。

（四）专项工作跟踪管理模块

建立全省非煤矿山专项工作统一配置管理机制，支持按工作属性划分阶段性专项与持续性专项，可在后台灵活新增、启用、停用专项类型，无需二次开发即可扩展监管事项。统一制定各类专项工作的填报模板、指标口径、佐证材料清单、审核流程、督办规则与考核标准，实现各类专项工作规范化、标准化管理。

配置隐蔽致灾因素普查进度跟踪，针对防范重特重大事故开展常态化、长效化、永久化隐蔽致灾因素普查管理，建立普查任务清单与重大致灾因素台账。企业线上填报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内容、排查点位、风险隐患清单、治理措施、整改进度、验收结果等信息，实现全过程线上留痕。监管部门对未排查、漏排查、治理滞后、未闭环的矿山实行分级预警、督办与通报。建立“排查—治理—复核—销号—回头看”全链条长效机制，普查与治理数据永久留存，持续巩固重大风险防控成效。

统一进度跟踪与精准核验，搭建省、市、县三级专项工作实时监管看板，按专项类型、区域、矿山分别展示完成率、覆盖率、整改率、滞后率。系统自动校验企业填报信息与佐证材料完整性，监管人员开展线上审核；结合现场抽查核验，录入核验结论、问题清单与整改要求。对进度滞后、未按期完成、整改不到位的矿山自动标红预警，实现分级提醒、挂牌督办、限期闭环。

建设成效量化评估与统计分析，针对不同类型专项建立差异化量化评估模型，阶段性专项工作重点评估进度完成率、时效性、应用效果；持续性专项工作重点评估排查覆盖率、隐患整改率、闭环率、长效管理水平。系统自动生成统计报表、区域排名、趋势分析图，为监管决策、工作通报、考核评价提供数据支撑。建设省级非煤矿山专项工作优秀案例库，归集四化建设、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等典型经验、成熟技术方案与有效管理做法，通过省级监管平台统一展示、共享推广，为全省矿山企业提供参考借鉴，推动重点专项工作高标准落地、高质量见效。

3		三、技术要求 （一）性能要求 具有容错容灾和备份机制，每年平均故障时间要少于7小时，支持不少于500个用户的同时在线，初始加载渲染的响应时间不超过1秒，完成加载渲染的时间不超过3秒。企业端至省级平台数据传输时延不大于30秒。系统支持最大16路视频同时浏览功能。 （二）稳定性要求 系统软、硬件体系架构的设计应充分考虑安全性和可靠性，使系统能够连续、高效、不间断运行（7*24小时），保证用户随时进行访问。 应制定明确的应急恢复策略，并具备基于此策略的高可用性解决方案。对于一般故障，应保证出现故障后十五分钟内恢复系统正常运行。应制定数据库备份策略，有详细的数据备份计划，保证数据不会丢失或损坏。 （三）安全要求 系统部署在陕西省政务云平台，部署实施工作由项目实施单位承担，陕西省应急管理厅负责协调资源申请等相关工作。 （四）信创合规要求 严格遵循国家信创战略要求，全面采用国产化技术路线，核心软硬件（含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须纳入国家信创产品目录，通过适配测试及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确保全栈自主可控、安全合规。 （五）技术资料 版权归采购方所有。所有系统完整安装程序（可运行）及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需求、设计、部署、测试、联调、培训、运维等）按采购方要求执行，项目验收时需提交项目过程中产生的所有安装程序、文档、资料。
4		四、其他要求 1.质保期：验收合格后5年。

3.2.3人员配置要求

- 采购包1：

满足项目实施需要。
- 采购包2：

满足项目实施需要。

3.2.4设施设备配置要求

- 采购包1：

满足项目实施需要。
- 采购包2：

满足项目实施需要。

3.2.5其他要求

- 采购包1：

无
- 采购包2：

无

3.3商务要求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2026年10月31日前完成交付并验收合格。

采购包2：

2026年10月31日前完成交付并验收合格。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采购包2：

采购人指定地点。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执行。

采购包2：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执行。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采购包2：

分期付款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

1、进度款，合同签订生效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2、进度款，项目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

采购包2：

1、进度款，合同签订生效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2、进度款，项目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

3.3.6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

采购包1：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执行。

采购包2：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执行。

3.4其他要求

1. 供应商需在线提交所有通过电子化交易平台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另外，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向代理机构递交密封、系统生成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壹份（胶装，封袋标注供应商名称和项目名称）。代理机构对递交的文件签收，由监标人查验密封情况并记录，开标后交评标委员会，作为评审的辅助资料。递交方式：现场递交，或顺丰邮寄。 2. 供应商请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第一章 投标邀请》第五条“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提前做好线上开标准备。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注册证照	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执业许可证，未提供的接受采购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进行相关信息的核实，并承担核实不到的后果；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注册证照.docx
2	信用证明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开标时系统查询），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提供书面声明。	信用声明.docx
3	财务状况	提供2024或2025年度经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审计过的财务报告，或投标截止时间前90天内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注：①提供财务报告的，内容至少包括审计报告、附注。审计报告需具有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s://acc.mof.gov.cn/ ）赋予的验证码。②提供资信证明的，必须提供资信证明全部页以及基本户信息（提供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提供基本银行账户信息复印件加盖公章）。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代替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财务状况证明.docx
4	纳税凭证	提供2026年1月1日至今至少一个月依法纳税的相关凭证(任意税种)；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成立不足一个月的提供将依法纳税的承诺书(格式自拟)。注:①零报税的提供申报成功的凭证。②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段为准。	纳税证明.docx

5	社保缴纳凭证	提供2026年1月1日至今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凭证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凭证；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关证明；成立不足一个月的提供将依法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注：①通过代缴方式缴存的，需提供链条完整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至少包括代缴方的缴存凭证、投标人向代缴方用于缴存社保的银行转账单据。②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带有社保机构公章的缴存凭证；提供银行交纳单据的，单据应显示社保缴存项（任一项）。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docx
6	履约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履约能力声明.docx
7	联合体形式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非联合体声明.docx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注册证照	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执业许可证，未提供的接受采购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进行相关信息的核实，并承担核实不到的后果；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注册证照.docx
2	信用证明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开标时系统查询），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提供书面声明。	信用声明.docx
3	财务状况	提供2024或2025年度经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审计过的财务报告，或投标截止时间前90天内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注：①提供财务报告的，内容至少包括审计报告、附注。审计报告需具有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s://acc.mof.gov.cn/ ）赋予的验证码。②提供资信证明的，必须提供资信证明全部页以及基本户信息（提供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提供基本银行账户信息复印件加盖公章）。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代替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财务状况证明.docx

4	纳税凭证	提供2026年1月1日至今至少一个月依法纳税的相关凭证(任意税种)；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成立不足一个月的提供将依法纳税的承诺书(格式自拟)。注:①零报税的提供申报成功的凭证。②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段为准。	纳税证明.docx
5	社保缴纳凭证	提供2026年1月1日至今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凭证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凭证；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关证明；成立不足一个月的提供将依法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书（格式自拟）。注：①通过代缴方式缴存的，需提供链条完整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至少包括代缴方的缴存凭证、投标人向代缴方用于缴存社保的银行转账单据。②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带有社保机构公章的缴存凭证；提供银行交纳单据的，单据应显示社保缴存项（任一项）。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docx
6	履约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履约能力声明.docx
7	联合体形式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非联合体声明.docx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 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 and 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 评标委员会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5.4 评标程序

5.4.1 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

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1)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响应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2)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的50%，即响应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 \times 50\%$；(3)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响应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4)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于30分钟内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进行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类似项目类似报价合同、验收报告、发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或者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材料或者提交了材料但是材料不齐全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开标一览表
2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应按格式填写单位名称，至少以下文件的名称须和营业执照、公章一致：1.投标文件封面。2.投标函	投标函 投标文件封面
3	投标报价	未超过采购预算且无选择性报价	开标一览表
4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不少于90个日历日	投标函
5	服务期限	2026年10月31日前完成交付并验收合格。	开标一览表
6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开标一览表

7	主要商务条款	1.合同签订生效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项目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 2.中标后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交纳合同价款5%的履约保证金。 3.质保期：验收合格后5年。 对以上商务条款响应无负偏离。	主要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docx
---	--------	---	------------------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1)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响应报价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X50%；(2)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的50%，即响应报价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X50%；(3)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X45%；(4)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于30分钟内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进行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类似项目类似报价合同、验收报告、发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或者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材料或者提交了材料但是材料不齐全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开标一览表
2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应按格式填写单位名称，至少以下文件的名称须和营业执照、公章一致：1.投标文件封面。2.投标函	投标函 投标文件封面

3	投标报价	未超过采购预算且无选择性报价	开标一览表
4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不少于90个日历日	投标函
5	服务期限	2026年10月31日前完成交付并验收合格。	开标一览表
6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开标一览表
7	主要商务条款	1.合同签订生效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项目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 2.中标后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交纳合同价款5%的履约保证金。 3.质保期：验收合格后5年。对以上商务条款响应无负偏离。	主要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docx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分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2026〕10号）等文件要求，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2：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评标方法和标准；
- 四、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适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9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总体技术方案	一、投标人需根据采购需求提供总体开发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系统架构（2）数据库类型（3）逻辑层次（4）兼容性等。二、评审标准：开发逻辑层次清晰，开发技术架构安全可靠，数据库类型合理，兼容性适配性强，得6分，每有一处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内容存在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只有简单描述、粗略无实质性内容；存在相互矛盾的内容、逻辑错误；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不利于本项目的实施、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的任意一种情形。	6.0000	主观	总体技术方案.docx

功能技术方案	一、投标人需根据采购需求提供功能实现的技术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自动化监测（2）在线监测数据评测及优化预警模型（3）合规化管理功能等，共3项，每项最高6分，本项最高18分。二、评审标准：技术手段成熟可靠，操作界面和操作链条设计清晰，接口通用，数据编码、传输格式与接口标准规范，兼容性适配性强，得6分，每有一处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注：缺陷同前款。	18.0000	主观	功能技术方案.docx
优化升级技术方案	一、投标人需根据采购需求和自身实力提供对现有系统的优化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前期资料收集和技术准备（2）优化思路（3）技术手段等。二、评审标准：前期资料收集和技术准备逻辑清晰，优化思路明确，技术手段和优化目标具体，得5分，每有一处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注：缺陷同前款。	5.0000	主观	优化升级技术方案.docx
实施方案	一、提供具有针对性的实施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总体进度计划及各阶段的时间节点计划②各阶段的工作流程③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等。二、评审标准：进度计划链条完整，内容具体，节点时间清晰，控制措施紧密有效，针对性可行性强，得3分。每有一处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注：①缺陷同前款。②未提供时间节点计划的本项（3分）不得分。	3.0000	主观	实施方案.docx

详细评审	应急预案	一、投标人根据自身经验和项目需求提供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1）常见突发状况分析（2）应急响应机制（3）应急响应措施等。二、评审标准：应急预案全面，内容详实，响应机制清晰，响应措施具体，能快速有效应对常见的突发状况，针对性可行性强，得3分。每有一处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注：缺陷同前款。	3.0000	主观	应急预案.docx
	售后服务方案①	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售后服务机构设置和人员配置（2）服务内容（3）服务方式（4）培训等。二、评审标准：服务方案完整，内容详细，方式具体，响应迅速，针对性可行性强，得2分，每有一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注：缺陷同前款。	2.0000	主观	售后服务方案.docx
	售后服务方案②	1.质保期内，提供6小时到场服务的书面承诺，得3分。提供12小时到场服务的书面承诺，得2分，提供24小时到场服务的书面承诺，得1分。2.质保期内，提供每年4次现场系统性巡检维护服务的书面承诺，得1分，每增加1次得0.5分。本小项最高2分。	5.0000	客观	售后服务方案.docx
	项目团队①	一、投标人须根据自身实力和经验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组织架构，包括但不限于（1）组织架构（2）人员配置及职责分工（3）工作流程等。二、评审标准：项目组织架构完善，人员配置具体，分工和工作职责划分明确，工作流程链条完整，溯源机制清晰，得3分，每有一处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注：缺陷同前款。	3.0000	主观	项目团队.docx

项目团队②	1.本项目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计算机类相关专业高级职称或资格的,得3分。 2.本项目拟派技术负责人具有3年以上信息化建设工作经历,同时具有:计算机类相关专业高级职称或资格的,得3分。注:①提供相应的证书。计算机技术职业资格以中国计算机技术职业资格考试网为准。技术负责人工作经验以个人简历表为准。②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本单位为其缴纳社保的凭证。③退休人员或劳务派遣人员不计。	6.0000	客观	项目团队.docx
项目团队③	项目团队除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外:(本项最高11分) 1.不少于5人得3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人得1分,最高2分。本小项最高5分。 2.每提供1名计算机类相关专业高级职称或资格的,得3分;每提供1名计算机类相关专业中级职称或资格的,得1.5分。最高6分。注:①提供相应的证书。计算机技术职业资格以中国计算机技术职业资格考试网为准。②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本单位为其缴纳社保的凭证。③退休人员或劳务派遣人员不计。	11.0000	客观	项目团队.docx
企业实力①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 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不全的不得分。 2.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 3.信息技术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 4.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ITSS)三级及以上得2分,三级以下(不含三级)得1分。注:需提供认证证书。	8.0000	客观	企业实力.docx
企业实力②	投标人具有信息系统类软件著作权的,每提供1份得0.5分,最高10分。注:需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	10.0000	客观	企业实力.docx

业绩	投标人每提供1份2022年1月1日至 今类似项目（信息系统开发类）业 绩得2分，最高10分。 注：①业绩 以合同为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 为准。②至少需提供合同的是封面 、首页、主要内容页、签字盖章页 等。	10.0000	客观	业绩情况表.docx
----	---	---------	----	------------

异常低价 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	--------	---	--------	----	-------

价格分	价格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分。注：计算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1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采购包2：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9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物联网关适配改造及数据接入方案	一、提供物联网关适配改造及数据接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设备信息的梳理和维护。（2）按照国家现行规范标准，重新接入130座非煤矿山基础信息、监测、监控、人员定位等重点数据等。二、评审标准：工作链条完整，各部分工作内容详实，措施具体，针对性可行性5分。每有一处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是指内容存在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只有简单描述、粗略无实质性内容；存在相互矛盾的内容、逻辑错误；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不利于本项目的实施、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的任意一种情形。	5.0000	主观	物联网关适配改造及数据接入方案.docx
	开发技术方案	一、投标人需根据采购需求提供相应模块的开发技术方案，包括（1）新增地下矿山井下人员精准定位数据对接模块（2）新增全省地下矿山生产作业人员监管模块（3）专项工作跟踪管理模块。每个模块最高8分，本项最高24分。二、评审标准：开发逻辑层次清晰，开发技术架构安全可靠，数据接口通用，数据编码、传输格式与接口标准规范，适配性强，功能能完全响应本项目需求，技术措施具体，得8分。每有一处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注：缺陷同前款。	24.0000	主观	开发技术方案.docx

详细评审	实施方案	一、提供具有针对性的实施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总体进度计划及各阶段的时间节点计划②各阶段的工作流程③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等。二、评审标准：进度计划链条完整，内容具体，节点时间清晰，控制措施紧密有效，针对性可行性强，得3分。每有一处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注：①缺陷同前款。②未提供时间节点计划的本项（3分）不得分。	3.0000	主观	实施方案.docx
	应急预案	一、投标人根据自身经验和项目需求提供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常见突发状况分析②应急响应机制③应急响应措施等。二、评审标准：应急预案内容完整，响应机制清晰，响应措施具体，能快速有效应对常见的突发状况，针对性可行性强，得3分。每有一处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注：缺陷同前款。	3.0000	主观	应急预案.docx
	售后服务方案①	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机构设置和人员配置②服务内容③服务方式④培训等。二、评审标准：服务方案完整，内容详细，方式具体，响应迅速，针对性可行性强，得2分，每有一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注：缺陷同前款。	2.0000	主观	售后服务方案.docx
	售后服务方案②	1.质保期内，提供6小时到场服务的书面承诺，得3分。提供12小时到场服务的书面承诺，得2分，提供24小时到场服务的书面承诺，得1分。2.质保期内，提供每年4次现场系统性巡检维护服务的书面承诺，得1分。每增加1次得0.5分。本小项最高2分。	5.0000	客观	售后服务方案.docx

项目团队①	一、投标人须根据自身实力和经验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组织架构，包括但不限于①组织架构②人员配置及职责分工③工作流程等。 二、评审标准：项目组织架构完善，人员配置具体，分工和工作职责划分明确，工作流程链条完整，溯源机制清晰，得3分，每有一处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注：缺陷同前款。	3.0000	主观	项目团队.docx
项目团队②	1.本项目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计算机类相关专业高级职称或资格的，得3分。 2.本项目拟派技术负责人具有3年以上信息化建设工作经验，同时具有：计算机类相关专业高级职称或资格的，得3分。 注：①提供相应的证书。计算机技术职业资格以中国计算机技术职业资格考试网为准。技术负责人工作经验以个人简历表为准。②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本单位为其缴纳社保的凭证。③退休人员或劳务派遣人员不计。	6.0000	客观	项目团队.docx
项目团队③	项目团队除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外：（本项最高11分） 1.不少于5人得3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人得1分，最高2分。本小项最最高5分。 2.每提供1名计算机类相关专业高级职称或资格的，得3分；每提供1名计算机类相关专业中级职称或资格的，得1.5分。最高6分。 注：①提供相应的证书。计算机技术职业资格以中国计算机技术职业资格考试网为准。②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本单位为其缴纳社保的凭证。③退休人员或劳务派遣人员不计。	11.0000	客观	项目团队.docx

企业实力①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不全的不得分。2.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3.信息技术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4.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ITSS）三级及以上得2分，三级以下（不含三级）得1分。注：需提供认证证书。	8.0000	客观	企业实力.docx
企业实力②	投标人具有信息系统类软件著作权的，每提供1份得0.5分，最高10分。注：需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	10.0000	客观	企业实力.docx
业绩	投标人每提供1份2022年1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信息系统开发类）业绩得2分，最高10分。注：①业绩以合同为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②至少需提供合同的是封面、首页、主要内容页、签字盖章页等。	10.0000	客观	业绩情况表.docx

异常低价 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	--------	---	--------	----	-------

价格分	价格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分。注：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1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最低评标价法适用）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倾向性和歧视性、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 （二）评标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 （三）评标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 （四）评标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标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标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标意见签字确认。
-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财务状况证明.docx
详见附件：非联合体声明.docx
详见附件：履约能力声明.docx
详见附件：纳税证明.docx
详见附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docx
详见附件：信用声明.docx
详见附件：注册证照.docx
详见附件：功能技术方案.docx
详见附件：企业实力.docx
详见附件：实施方案.docx
详见附件：售后服务方案.docx
详见附件：项目团队.docx
详见附件：业绩情况表.docx
详见附件：应急预案.docx
详见附件：优化升级技术方案.docx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docx
详见附件：总体技术方案.docx

采购包2：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财务状况证明.docx
详见附件：非联合体声明.docx
详见附件：履约能力声明.docx

详见附件：纳税证明.docx

详见附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docx

详见附件：信用声明.docx

详见附件：注册证照.docx

详见附件：开发技术方案.docx

详见附件：企业实力.docx

详见附件：实施方案.docx

详见附件：售后服务方案.docx

详见附件：物联网网关适配改造及数据接入方案.docx

详见附件：项目团队.docx

详见附件：业绩情况表.docx

详见附件：应急预案.docx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docx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采购合同.docx